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張維恩

電話：04-37061365

電子信箱：e-332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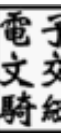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0719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50071924_senddoc1_Attach1.pdf)



主旨：檢送本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4至115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計畫師資專業成長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「114至115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計畫」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7月27日師大健衛字第11510206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係為協助各校健康教育相關領域師資專業成長，加強落實學校本位之健康促進身心健康策略推動，並增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健康素養及實踐健康行為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北區研習：

- 1、時間：115年8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- 2、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文學院誠大樓階梯教室誠102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）。

(二)南區研習：



- 1、時間：115年8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- 2、地點：長榮大學行政大樓第一、二會議室（臺南市歸仁區大潭里長大路1號）。

（三）參與人員：

- 1、各縣市健康促進學校各議題之中心學校及種子學校承辦人。
- 2、各縣市健康促進學校各議題之中心學校及種子學校，每校推派1至2名「健康教育」或「健康與護理」教師。
- 3、各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師（含健康教育種子教師）。
- 4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講授「健康教育」或「健康與護理」課程之非具健康教育專長之授課教師。
- 5、其他對本次研習主題有興趣之各科教師或學校護理師。

（四）報名方式：請於115年8月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前，至
<https://forms.gle/QtiQ4rrRB3o5R5BH6>報名。

（五）實體研習因限於場地關係，報名人數以100人為限，活動當日將使用Google meet（網址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boo-mhds-kzq>）進行網路直播，歡迎未能到場之相關人員線上參與；線上參加無需報名。

三、全程參與實體研習者，將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惠允出席人員公差假及課務排代，透過網路直播參與者不核發研習時數；詳細活動議程及說明如附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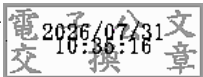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倘對本計畫有任何疑義，敬請聯絡江育玟助理或王彥驊助

理，電話：(02) 7749-1879、(02) 7749-1710，信箱：

hps.homes@deps.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

裝

訂

線

